

最佳應用守則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除非執行董事因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須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而無任何特定任期外，並無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遵行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各位股東、董事會全人及全體員工之不懈努力及支持表示謝意。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鑾鴻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二日